

董事会有关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决议

序号	文件	页码
1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1-11
2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12-14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021年3月25日，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余浩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名，亲自出席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境内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2）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数量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4,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本次发行拟采用公开发行新股的方式；在本次发行时，公司各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股票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交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适格投资者。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6）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



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定价方式

由公司及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或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发行费用：本次上市发行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 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逐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境内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全权决定和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制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目的新增或修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目的新增或修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新制定如下的制度：

(1)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征集投票权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其中：《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征集投票权实施细则》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时生效，其中适用于上市公司的规定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施行。在公司完成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公司现行其他制度继续有效。

二、新修改的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本次在原有制度基础上新修改如下公司治理制度，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2)《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3)《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4)《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5)《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6)《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7)《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其中，《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捐赠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经董事会审议后即时生效；其中适用于上市公司的规定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施行。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认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同意黄磊、曾辉、邓路、马艳琨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聘请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保荐人暨主承销商、上市专项审计师、上市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保荐人暨主承销商、上市专项审计师、上市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发行上市保荐人暨主承销商,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发行上市专项审计师,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发行上市专项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依次投资的不同项目。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制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制定的《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制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制定的《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制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同意公司采取多种措施防范本次发行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充分保护股东利益，审议通过《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

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之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拟由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关于对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18年-2020年） 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18年-2020年）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近三年（2018年-2020年）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5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余浩、孙玉文、张燕鹏、谢海闻、刘彬、刘少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关于授权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出具上市相关承诺 及提出约束措施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出具上市相关承诺及提出约束措施的议案》。同意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授权董事会后续全权审议和决定本次发行上市需出具的相关承诺及提出的约束措施。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 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经过董事会及其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提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关于提请召开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现拟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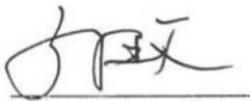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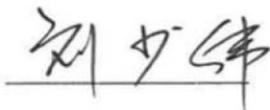
余浩



孙玉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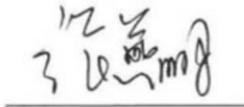
刘少伟



张国华



张燕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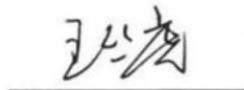
谢海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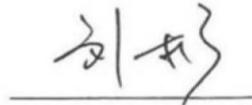
HUI KE LI (李惠科)



王丛虎



刘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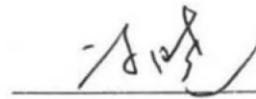


DAVID LIFENG CHEN

(陈立峰)



冯晓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5日



(此页无正文，为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余 浩

张燕鹏

刘 彬

孙玉文

谢海闻

DAVID LIFENG CHEN

(陈立峰)

刘少伟

HUI KE LI (李惠科)

冯 晓

张国华

王丛虎



(此页无正文，为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余 浩

张燕鹏

刘 彬

孙玉文

谢海闻

DAVID LIFENG CHEN

(陈立峰)



刘少伟

HUI KE LI (李惠科)

冯 晓

张国华

王丛虎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5日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022年6月14日，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余浩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0名，亲自出席董事10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修订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部分条款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对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具体如下：

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中的“发行数量”条款，由原先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4,000万股。

调整为：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4,001万股。

该条款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10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提请与2022年6月30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10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余浩



孙玉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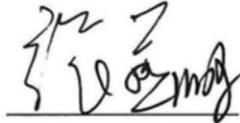
HUI KE LI (李惠科)



张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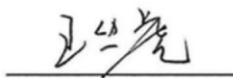
张燕鹏



谢海闻



王丛虎



刘彬



DAVID LIFENG CHEN

(陈立峰)



冯晓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此页无正文，为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余 浩

张燕鹏

刘 彬

孙玉文

谢海闻

DAVID LIFENG CHEN

(陈立峰)



HUI KE LI (李惠科)

冯 晓

张国华

王丛虎

